

## 附錄二

## 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

本附錄所載之資料不構成本文件附錄一所載本公司申報會計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香港執業會計師)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及截至二零一七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四個月的過往財務資料所編製之會計師報告之一部分，並載入本文件僅供參考。

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應與本文件「財務資料」一節及本文件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一併閱讀。

### A. 貴集團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綜合有形資產淨值報表

下文為根據上市規則第4.29段編製的 貴集團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綜合有形資產淨值的說明報表，以供說明[編纂]及[編纂]([編纂])所造成的影響，猶如其已於二零一七年七月三十一日進行。

貴集團編製的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綜合有形資產淨值僅供說明用途，且由於其假設性質，未必真實反映倘[編纂]已於二零一七年七月三十一日或其後任何日期完成 貴集團的綜合有形資產淨值。

有關資料按摘錄自本文件附錄一的會計師報告所載的二零一七年七月三十一日 貴集團經審核綜合有形資產淨值編製並經下列調整。

	於二零一七年 七月三十一日 貴集團經審核綜合 有形資產淨值 <sup>(1)</sup> 千港元	[編纂] 千港元	[編纂] 千港元	[編纂] 港元
[編纂]	<u>212,470</u>	<u>[編纂]</u>	<u>[編纂]</u>	<u>[編纂]</u>
[編纂]	<u>212,470</u>	<u>[編纂]</u>	<u>[編纂]</u>	<u>[編纂]</u>

[編纂]

[編纂]

[ 編纂 ]

[編纂]